

亿万富翁的歧途

[美] 加德纳 / 著
周辛南 / 译

妙
探
系
列

THE

HEAP

- ★ 亿万富翁的歧途
- ★ 曲线美与痴情郎
- ★ 欺人太甚





妙·探·奇·案·范·茶·院·列·6

[美]加德纳 / 著
周辛南 / 译

藏书

亿万富翁的歧途

I712.4
1546

S8738/08



- ★ 亿万富翁的歧途
- ★ 曲线美与痴情郎
- ★ 欺人太甚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亿万富翁的歧途 / (美) 加德纳 (Gardner, E.s.) 著; 周辛南 译

- 海口: 海南出版社, 2000.3

(加德纳妙探系列)

ISBN 7-80564-945-6

I . 亿… II . ①加… ②周… III . 侦探小说 - 美国 - 现代 IV . I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0)第 24197 号

亿万富翁的歧途

加德纳 / 著

周辛南 / 译

责任编辑: 苏 斌

特约编辑: 钟庆安 林淑兰

※

海南出版社 三环出版社 出版发行

(570216 海口市金盘开发区建设三横路 2 号)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
北京市四季青印刷厂印刷

2000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开本: 850 × 1168 毫米 1/32 印张: 16

字数: 426 千字 印数: 8000 册

ISBN 7-80564-945-6/C · 13

定价: 25.00 元

译者的话

“加德纳探案集”第一部《初出茅庐破大案》在美国出版的时候，作者用的笔名是“费尔”(A.A. Fair)。几个月之后，引起了美国律师界、司法界极大的震动。因为作者大胆地在小说里写出了方法，显示美国人在现行的美国法律下，可以在谋杀一个人之后，利用法律上的漏洞，使司法人员对他无计可施，只好任他逍遥法外。

于是“加德纳探案集”轰动了美国的出版界、读书界和法律界，到处有人打听这个“费尔”究竟是何方神圣？

作者终于曝光了，原来“费尔”就是名作家加德纳的另一个笔名。斯坦利·加德纳(Erle Stanley Gardner)是美国当代最著名的作家之一。他本人是法学院毕业的律师，早期执业于旧金山，曾立志为在美国的少数民族作法律辩护，包括较早期的中国移民在内。律师生涯平淡无奇，倒是发表了几篇以法律为背景的侦探短篇颇受欢迎。于是他改写长篇侦探推理小说，创造了一个五、六十年来在美国家喻户晓、全世界一半以上国家有译本的主角——梅森律师。

由于“梅森探案”的成功，加德纳索性放弃律师工作，专心写作，终于成为美国有史以来第一个最出名的侦探推理小说作家。其著作已出版的有100多部，估计售出7亿多册。这些小说，不仅给他自己带来巨大的财富，也给全世界喜好侦探、推理小说的读者带来无限乐趣。

加德纳与英国最著名的侦探推理小说作家阿嘉沙·克里斯蒂是同时代人物，都活到70多岁，都是学有专长、一般常识非常丰富的专业侦探推理小说家。

2 加德纳探案集-6

加德纳因为本身是律师，精通法律，当辩护律师的几年，又使他学到了法庭技巧，所以除了早期的短篇小说外，他的长篇小说均以地道的法律知识见长为特点。其作品分为3个系列：

一、以律师梅森为主角的“梅森探案”。

二、以地方检察官塞尔比为主角的“DA系列”。

三、以私家侦探柯白沙和赖唐诺为主角的“加德纳探案集”。

以上三个系列中，以地方检察官为主角的共有9部，以私家侦探为主角的有29部，梅森探案有85部（其中3部为短篇）。

梅森律师对美国人影响很大，有如当年英国的福尔摩斯。“梅森探案”的电影集，台湾曾上过晚间电视节目，由《轮椅神探》同一主角演梅森。

研究加德纳著作过程中，任何人都会觉得应该先介绍他的“加德纳探案集”。读者只要看上其中一本，无不急于找第2本来看看，书中的主角是如此的活跃于纸上，印在每个读者的心里。每一部都是作者精心构思，根本不用科学仪器、秘密武器，但紧张处令人透不过气来，全靠主角赖唐诺出奇好头脑的推理能力，层层分析。而且这个系列不像某些悬念小说，线索很多，疑犯很多，读者早已知道最深藏不露的人才是坏人，以致看到最后一章时，反而没有兴趣去看他长篇的解释了。

美国书评家说：“加德纳所创造的探案系列，是美国有史以来最好的侦探小说。单就一件事就十分难得——柯白沙和赖唐诺真是绝配！”

他们绝不是俊男美女配：

柯白沙：女，60余岁，165磅，赖唐诺形容她“像一捆用来做篱笆的带刺铁丝网”。

赖唐诺：不像想像中私家侦探体型，柯白沙说他“掉在水里捞起来，连衣服带水不到130磅”。洛杉矶总局凶杀组警官叫他“小不点”。柯白沙评论他说：“这小杂种没有别的，就是有一个好脑袋瓜。”

他们绝不是绅士淑女配：

柯白沙一点没有淑女样，她不讲究衣着，只追求舒服。她不

在乎别人怎么说，我行我素，她不在乎体重，想吃就吃。她说话的时候距离淑女更远，奇怪的词汇层出不穷，会令淑女吓了一跳。她经常的口头禅是：“他奶奶的。”

赖唐诺是法学院毕业后不务正业的私家侦探。靠法律常识精通，老在法律边缘的薄冰上溜来溜去。溜得合伙人担惊受怕，溜得警察咬牙切齿。他的优点是从来不说谎，对当事人永远忠心。

他们也不是志同道合的配合，白莎一直对唐诺恨牙牙的。

他们很多地方看法是完全相反的，例如对金钱的看法，对女人（尤其是美女）的看法……

但是他们还是绝配！

“加德纳探案集”，为笔者在美国多年收集，已集全 30 册，并穷 3 年时间全部译出，希望喜欢推理小说的读者真能过瘾。

1992 年 3 月于台北

出版前言

关于“加德纳探案集”

当代美国侦探小说大师加德纳，虽以“梅森探案”系列轰动了世界文坛，但事实上，“梅森探案”并不是他最引以为傲的作品；因为作者曾一再强调：“加德纳探案集”才是他以神来之笔创作的侦探小说巅峰之作。

“加德纳探案集”中的男女主角赖唐诺与柯白莎，委实是妙不可言的人物，极具趣味感、现代感与人性色彩；而每一本故事又都高潮叠起，丝丝入扣，令人读来爱不忍释，堪称是别开生面的侦探杰作。

任何人只要读了“加德纳探案集”中的一本，无不急于想要找到其他各本，以求得窥全豹。这不仅因为作者在每一本中都有出神入化的情节推演，而且也因为书中主角赖唐诺与柯白莎是如此可爱的人物，使人无法不把他们当作知心的、亲近的朋友。

“梅森探案”共有 85 部，篇幅浩繁，忙碌的现代读者未必有暇阅览全集。而“加德纳探案集”共为 29 部，再加一部短篇，恰可构成一个完整而又连贯的“小全集”。每一部故事独立，布局迥异；但人物性格却鲜明生动，层层发展，是最适合现代读者品味的一个侦探系列。虽然，其作品的背景系第二次大战后不久的美国，与 90 年代已略有时间差异，但透过这一系列，读者仍能若置身于美国社会，品尝美国的风土人情。

2 加德纳探案集-6

为体现原作的系列性、整体性，使读者能把握其全貌，同时考虑到方便读者，本社隆重推出“加德纳探案集”，将把30部作品编辑为10本（每本3部）并陆续出版。原30部小说的篇名分别是：①初出茅庐破大案；②险中取胜；③黄金的秘密；④拉斯维加斯，钱来了；⑤一翻两瞪眼；⑥失踪的女人；⑦变色的诱惑；⑧黑夜中的猫群；⑨约会的老地方；⑩钻石的杀机；⑪给她点毒药吃；⑫都是勾搭惹的祸；⑬亿万富翁的歧途；⑭女人等不及了；⑮曲线美与痴情郎；⑯欺人太甚；⑰见不得人的隐私；⑱探险家的娇妻；⑲富贵险中求；⑳女人岂是好惹的；㉑寂寞的单身汉；㉒躲在暗处的女人；㉓财色之间；㉔女秘书的秘密；㉕老千计，状元才；㉖金屋藏娇的烦恼；㉗迷人的寡妇；㉘巨款的诱惑；㉙逼出来的真相；㉚最后一张牌。

本系列作品的译者周辛南先生为台湾知名的医师，业余兴趣是阅读与搜集各国文坛上高水准的侦探作品，对加德纳的著作尤其钻研深入，推崇备至。他的译文，生动活泼，俏皮切景，富有港台文风，使人读来犹如亲历其境，忍俊不禁，一扫既往侦探小说给人的冗长、沉闷之感。因此，名著名译，交互辉映，给读者带来莫大的喜悦！

目 录

译者的话	(1)
出版前言	(1)
亿万富翁的歧途	(1)
曲线美与痴情郎	(185)
欺人太甚	(347)

亿万富翁的歧途

1

当一位6尺高的男人进来时，我正在外办公室档案柜旁边查看一件勒索案的资料。

他穿了件裁剪很好的格子呢上装，再配上笔挺的长裤，两种颜色的运动鞋，整个人乍看起来像一支饮料的彩色吸管。我听到他在说，他要见资深合伙人。那人说话的口气很大，开口便要最好的货色，似乎价钱不成问题。

接待小姐期望地看我一眼。我一点反应也没有。我是“柯赖二氏私家侦探社”中资浅的一员，柯白莎才是“资深”合伙人。

“资深合伙人吗？”小姐问他，眼角仍在看我。

“是的，我相信是姓柯的。”他一面说，一面指向我们入口门上漆着的描金字体。

她点点头拿起对讲电话，按白莎办公室的钮。“请问你尊姓大名？”她问。

他从口袋作势地抽出一只鳄鱼皮名片夹来，拿出一张名片，炫耀地交给她。

她看着名片，迷惘地好像有一点看不懂。“卞先生？”她问。

“卞约翰·卡文，第……”

柯白莎在办公室应了电话，接待小姐说：“一位卞约翰·卡文先生想见你。”

“第二，”那位先生插嘴，用手敲敲名片道，“你不认字呀？第二！”

“喔，是的，”她说，“第二。”

这一搅和，当然把柯白莎弄迷糊了。显然她在电话里要求解释。

“第二，”小姐在电话上重复道，“他的名片上就是如此印着的，他也如此自称的。他的名字是卞约翰·卡文，然后下面有二条短短横条，第二。”

来访的男人不耐地说：“把我名片送进去。”

接待小姐下意识地用大拇指摸摸名片上印着凸出的字体。她说：“是的，柯太太。”

她挂上电话，向卞先生说：“柯太太现在见你，请你自己进去好了。”

“柯太太？”他说。

“是的。”

“你们的柯氏？”

“是的，柯氏是柯白莎。”

他明显地犹豫一下，把格子呢上装拉拉直，走进去。

接待小姐等办公室门关上，抬头看我道：“他要个男人。”

“不是，”我说，“他要个资深合伙人。”

“万一他回头问起你，我怎样应付？”

我说：“你了解白莎的。她会找出他有多少油水，假如够肥的话，她会把我叫进去一起商量。假如不够她看的，而卞约翰·卡文——第二又假装他认为女人不能做个好侦探，那么我们的卞约翰·卡文——第二，就会被揪了耳朵抛出她的办公室来。”

小姐佯作端庄。“赖先生，你的剖析满清楚的。”她说，一笑也不笑。

办公室小姐都知道我和柯白莎在很多性格方面是永远合不来的，但是都不敢参与进去。

我走进我自己的办公室。

10分钟后，电话铃响。

我的私人秘书卜爱茜接听电话，抬头看我道：“柯太太问你能不能去她办公室，商谈一件事。”

“当然。”我说。

我走出办公室，来到大的外间办公室，向接待小姐做个鬼脸，走进柯白莎的私人办公室。

一眼看到白莎的脸，我就知道一切都很顺利。白莎小而贪婪的眼睛在发光。她嘴唇在笑。“唐诺，”她说，“这位是卞约翰先生。”

“卞约翰·卡文——第二。”他固执地说。

她跟着说：“是的，是的，第二。这位是赖唐诺先生，我的合伙人。”

我们二个人握手。

从经验中我知道，只有现钞，才能使白莎有这种逢迎的态度和低声顺从的语调。

她说：“卞先生……遇到了困难。他认为需要个男人帮他一个忙，也许……”

“会更有效率一点。”卞约翰·卡文——第二帮她把话讲完。

“正是。”白莎显然是因为现钞的原因，欣然同意他的说法。

“什么困难？”我问。

白莎扭动她 165 磅的身体，使她的坐椅吱咯吱咯地响着，伸手把办公桌前角上一张剪报拿起。一声不响地把剪报交给了我。

我读剪报：

案外花边·花边案外

金发美女失踪

朋友疑是谋杀

警方无意理会

盖盖文被枪击时，和他同在一起的金发美女夏茉莉已经神秘失踪，“朋友们”希望警方能出面调查。

警方始终认为，当初调查盖盖文受枪击案案情时，这位年轻女郎并不合作，所以咬定夏小姐要自己藏起来几天，与他们没有关系。警方说，对于她有没有从她罗莱谷豪华的独院房子门口取回当天的鲜奶，警方毫无兴趣。事实上，警方在赌气，因为夏小姐曾一再指责警方“闲事管得太多”，骚

扰了她的私人生活，所以这次警方决心尊重她的个人愿望，绝不过问她的私生活。

她“朋友们”给警方的消息是这样的：

3天前，始终是一家出名夜总会活跃人物的夏茉莉，因为和她朋友发生不愉快而出走。

事实上她不是单独离开的。

在她离开之前，她曾和一个第一次见面的新朋友在那夜总会里跳舞。后来她没有和她原先的朋友离开，而是和她新朋友离开的。这件事，使警方认为不会有大事发生。年轻女郎原先的朋友却认为这件事十分严重。警探们又觉得在盖盖文吃到2颗枪弹后，这个不按常理出牌的美女，有这种特别行为，也没啥特别奇怪。

当新鲜牛奶瓶开始在夏茉莉小姐门阶上积聚起来的时候，那位目前警方不愿公布姓名的，和小姐发生不愉快分手的男伴认为事态不寻常，警方应该介入了。据某警官说，他进入警局求救，也许是一生中第一次。在此之前都是警察主动去找他的。

盖盖文，正在康复中，已经完全脱离危险了。目前仍住在一家医院的头等病房里。虽然康复情况理想，但他仍继续聘请着3个特别护士。

盖盖文在这家医院开刀，从身上取出2颗子弹，在麻醉后醒来的时候警方曾详加询问，盖盖文仔细听完警方的问题后，曾非常合作地说：“我想是有人不喜欢我，请我吃2颗枣子核。”

警方知道他在避重就轻。认为，故意遮掩事实的陈述，只会使调查工作更加困难。而且警方相信盖盖文和夏茉莉两个人，任何一个只要肯和警方合作一点，本案是可以侦破的。

我把剪报放回白莎的桌上，自己看向下约翰·卡文-第二。他说：“老实说，我当时真的不知道她是什么人。”

“你是那个新朋友？”我问。

他点点头。

“茉莉是跟着你离开夜总会的？”

“那地方也谈不上是个夜总会。那只是个每天下午男人去那里喝杯鸡尾酒，吊吊马子的地方，吃点点心，跳跳舞。”

我对白莎说：“我们可能接不了这个工作。”

白莎贪婪的眼光怒视着我。她带了钻戒的手指偷偷向她放现钞的抽屉一指。“卞先生，连定金都付过了。”她说。

“我还愿意付 500 元奖金。”卞先生说。

“我也正要提起。”白莎说。

“奖金要做什么？”我问。

“假使你能找到发生此事以后和我在一起的女孩子们。”

“什么以后？”

“姓夏的女孩子离开我之后。”

“同一个晚上？”

“当然。”

“你好像满吃得开的。”我说。

“是这样的，”白莎解释说，“卞先生本来是约好一个年轻女人在那里见面的。但是她失约了。他看到夏茉莉满对胃口，当她也看向他时，他就请她跳舞。有一个和她在一起的叫他滚开。夏小姐告诉那个人她并不属于他，他说他知道，但是替她主人在看护她。

“看样子那家伙会动粗，所以卞先生就走开了。

“过了几分钟夏茉莉自己走到他的桌边说：‘你不是想请我跳舞吗？’

“所以他们开始跳舞。据我们的顾客说，他们二人来电。他有些紧张，因为和她在一起的一帮人看样子不好惹。他建议她甩掉他们，一起去晚餐。所以她告诉他另一个她喜好的地方。两个人去了那里。可到了那里她就溜了，一直到现在还没见面。”

“你于是又做了什么？”我问卞先生。

“我在那里等，等了好长时间，自己觉得像个傻瓜。后来我

见到两个女人放单在那里。我看其中一个，她也回看我。等我知道茉莉一定是放我鸽子了，我就和她跳舞。我建议那女人支开另外那个女人，我们可以到别的地方去。她说不行，她们俩是一起的，到东到西分不开的。我就移到她们桌子去，替她们买酒，和她们跳舞，请她们吃晚饭，然后带她们去汽车旅馆。”

“之后呢？”

“我在那里住了一夜。”

“什么地方？”

“那个汽车旅馆。”

“和她们两个人？”

“她们在卧室，我在前面房间的沙发上。”

“柳下惠？”

“我们都喝多了。”

“之后呢？”

“早上 10 点半，我们喝蕃茄汁。两个女人煮了早饭。她们有点不舒服，我不舒服得厉害。我离开那里，回我自己原来住的汽车旅馆，冲了个澡，找了个理发店刮了胡须，按摩……此后的时间，才算我自己的时间。我都记得清了。”

“每一分钟？”

“每一分钟。”

“你们一起去的汽车旅馆在那里？”

“西波维大。”

“唐诺，”白莎说，“两个旧金山年轻女郎用汽车在旅行。卞先生认为她们两个彼此很熟，可能是亲戚，也可能是同一个办公室工作的。显然她们决定趁休假用汽车转游一番，想看看好莱坞，看看会不会见到什么明星。当卞先生请她们跳舞，她们愿意，但非常小心，彼此绝不分开。卞先生请她们坐他的车，但她们坚持开她们自己车。他……他只是不愿太早和她们说再见。”

卞先生看看我，耸耸肩。“有一个女的我很中意，她也中意我，”他说，“我认为我可以抛掉那个电灯泡，但是没办法。我又多喝了一些酒。反正到了旅馆大家又喝些酒……也许是她们灌我